

检察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

郑宁宁：本院受理原告金碧物业有限公司亳州分公司与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6)皖1602民初8693号，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举证期限、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本案定于2026年07月10日10时30分在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十八里法庭依法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判决。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5月25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6年5月25日)